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公司根据2015年12月16日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53号）的要求，对交易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主要内容如下：

1、超额业绩奖励的具体支付方式以及相应会计处理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六、超额业绩奖励”以及“第二节 本次交易方案”之“三、业绩承诺及相关安排”之“（六）超额业绩奖励”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2、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预估值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十、预估值及定价”之“（一）标的资产的预估值及评估方法”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3、本次交易中商誉确认的具体金额、确认依据以及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特别风险提示”之“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风险”之“（四）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以及“第八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三）本次交易完成后

的风险”之“4、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4、本次交易后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六、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整合”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5、公司的后续整合风险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特别风险提示”之“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风险”之“（五）整合风险”以及“第八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风险”之“5、整合风险”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6、普创天信应对销售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拟采取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特别风险提示”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四）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以及“第八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4、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7、普创天信在最近两年又一期对华为移动宽带产品的经销额、占比及与华为的合作计划及主要协议、协议合作期限、历史合作情况、未来合作预期等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主营业务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之“2、主要产品及用途”之“（1）华为移动宽带产品”之“② 产品授权及经销情况”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8、若未来普创天信与华为合作关系不稳定将引发的风险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预案（修订稿）》“特别风险提示”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四）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以及“第八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4、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9、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既为客户又为供应商的原因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主营业务情况”之“（四）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情况”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10、姜天亮资金占用产生的原因、占用的性质、预计归还的具体时间，以及普创天信对收回该笔资金及清理其他往来款采取的具体措施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九、财务情况”之“（二）财务状况”之“1、资产状况”之“（4）其他应收款”以及“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主要业务资质及资产情况”之“（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11、《虚拟股权激励计划》终止的具体日期、相关费用的确认及会计处理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之“（十）虚拟股权情况”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12、普创天信技术可能因技术革新被替代的风险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特别风险提示”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八）技术更新风险”以及“第八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风险”之“8、技术更新风险”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13、乾润技术向李志武转让软件著作权及专利申请权是否会对普创天信的经营业绩、技术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以及转让过程是否存在法律纠纷相关信息已在《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第五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主要业务资质及资产情况”之“（四）软件著作权”及“（五）专利所有权”中予以披露，请详见上述章节的具体表述。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上述修订和补充，投资者在阅读和使用吋，请以本次同时披露的《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2日